

证券代码：871339

证券简称：光电安辰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卫东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，形成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形成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23 年公司年度报告》（2024-005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聘请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形成《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董事会批准报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3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核算分析，形成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，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，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并对 2024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了预测，形成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，形成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，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单位:元

序号	关联方	交易内容	预计交易额
1	天津光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	销售商品、提供服务	10,000,000
		购买商品、接受服务	0
		借款	0
2	天津光电久远科技有限公司	销售商品、提供服务	1,000,000
		购买商品、接受服务	3000

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2024-010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89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天津光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过程中认真敬业、客观、公正地执业，为公司出具了客观、公允的审计报告。为保障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提请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

(2024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中伦文德（天津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姜红、黄国富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；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天津光电安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0 日